

2017 年度
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
委员会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委会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 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委会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 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 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第三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委会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 二、 收入决算情况
- 三、 支出决算情况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关于2017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

第四部分 **2017**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一、重点工作事项
- 二、重点工作事项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员会

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能

- (1) 贯彻执行城市管理、交通运输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及政策， 物流业发展的政策、法规和技术标准。研究制定全区有关城市管理、交通运输管理的发展规则， 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制综合运输体系规划， 参与全区物流业总体规则的编制， 拟定有关政策和标准，并组织实施。
- (2) 指挥、协调、监督区相关部门开展城市综合管理，并组织开展考核。组织制定全区城市综合管理的制度、措施和考核标准， 经区人民政府批准后组织实施。
- (3) 负责全区城市管理、交通运输管理等有关行政执法的组织、指挥、检查、监督、调度、协调和宣传，组织指挥全区性的城市管理、交通运输管理等综合执法活动。行使市政府规定的市政、环卫、规划、园林、工商、环保、公安交通、燃气热力、交通运输等方面的相关行政处罚权。
- (4) 负责组织、指导和协调各街城市管理的有关行政执法。
- (5) 负责城市市容、 园林绿化和环境卫生等方面问题的发现、交接、督办。
- (6) 负责全区城市道路、桥梁、隧道、路灯、户外停

车场等设施维护管理； 负责城市道路临时占用和城市道路挖掘的审批和许可证发放，依法组织征收城市道路临时占用费和挖掘修复费。

（7）负责 1000 m³储量以下液化气储配站、瓶装液化气供气站的燃气供气场站的审批，负责本区燃气日常监管和执法。

（8）负责全区环境卫生管理和环卫设施的维护管理。

（9）负责全区城市环境综合整治；负责户外广告、景观灯饰、门面招牌、横幅布标等违法违规设置的管理；组织、指导、协调、督察乱搭乱盖、乱贴乱画、背街小巷、临街立面容貌、出店经营、乱摆卖、当街洗车、露天夜市、烧烤等整治工作。

（10）负责统筹协调全区控制和查处违法建设工作，依法查处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者未按照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规定建设的、验收合格后未按照规定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又进行建设或者改造的，未经批准或者未按照批准内容进行临时建设的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依法查处建设物内底层地面非法下挖中的违法建设行为。

（11）负责户外国旗悬挂的管理工作，依法纠正、处罚未按规定悬挂国旗的行为。

（12）参与全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方案审查和工程竣工验收。

(13) 负责全区城市管理有关行政执法目标责任制执行情况的检查考核。办理区人大、政协有关城市管理、交通运输管理等方面议案、提案、意见和建议。

(14) 负责全区道路客货运输、机动车维修、相关运输业务（货运代理、装卸搬运等）的行业管理；相关企业和从业人员的资质审查和运营监管；审验全区相关运输企业的经营资格和技术条件，审批和核发相关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道路运输证》等证照以及年度资质审验。监督管理道路运输企业安全生产。

(15) 负责全区道路运输市场的监督与检查；依法查处交通运输行政违法行为，取缔无证经营，实施市场监督、违法处罚、调解运输纠纷。

(16) 负责全区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和二、三类机动车维修经营、汽车租赁经营的行政许可；道路运输服务业的备案管理；辖区客运市场和二级及以下客运站的监管，开展对货运车辆的超载、超限治理。

(17) 负责全区道路运输行业的生产、技术、经济资料的统计、汇总和综合分析，组织市场预测和信息交流。组织开展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相关培训，指导全区物流业行业工作。

(18) 负责城市管理、交通运输管理等有关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应诉工作以及举报投诉的受理、调查、处理。

(19) 负责区国防动员委员会交通战备办公室的工作。

(20) 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部门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委员会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15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1 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4 个、差额拨款事业单位 10 个、自收自支事业单位 0 个。

纳入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委员会 2017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委员会运行保障服务站
- 2、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委员会信息中心
- 3、硚口区市容监督管理站
- 4、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委员会燃气热力检查中心
- 5、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委员会绿化执法中队
- 6、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委员会厕所管理服务站
- 7、硚口区固体废弃物管理站
- 8、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委员会委水车队
- 9、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委员会委道路桥梁养护队
- 10、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委员会垃圾压缩中转站
- 11、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委员会城市管理一所
- 12、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委员会城市管理二所
- 13、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委员会城市管理三所

14、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委员会城市管理四所

15、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执法大队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总编制人数 633 人，其中：行政编制 28 人，事业编制 605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221 人)。在职实有人数 511 人，其中：行政 38 人，事业 280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193 人)。

离退休人员 848 人，其中：离休 2 人，退休 846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委员会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7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339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其他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49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0
本年收入合计	24	33920	本年支出合计	51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合计	27	33920	合计	54
				33920

2017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3920	339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47	38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847	3847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31	63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216	3216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133	1133						
21004		公共卫生	15	15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15	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18	11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9	15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2	22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04	70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3	3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513	2751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666	8666						
2120101		行政运行	1150	115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38	1938						
2120104		城管执法	4505	450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73	1073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78	77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778	778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8069	18069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8069	18069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44	144						
21401		公路水路动运输	144	144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4	1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83	12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83	12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1	961						
2210202		提租补贴	322	3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17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 出合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3920	18065	158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47	38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847	3847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31	63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216	3216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133	1118	15					
21004		公共卫生	15	0	15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15	0	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18	11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9	15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2	22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04	70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3	3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513	11817	1569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666	4607	4059					
2120101		行政运行	1150	115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38	0	1938					
2120104		城管执法	4505	3457	104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73	0	1073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78	0	77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778	0	778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8069	7210	10859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8069	7210	10859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44	0	144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44	0	144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4	0	1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83	12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83	12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1	961						
2210202		提租补贴	322	3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 栏各行。

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4)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城市 管 理委员会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3920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3847	3847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1133	113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27513	2751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4	144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1283	128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1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33920 本年支出合计	53	33920	3392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计	29	33920 总计	58	33920	339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 \text{ 行} = (1+2) \text{ 行}; \quad 25 \text{ 行} = (26+27) \text{ 行}; \quad 29 \text{ 行} = (24+25) \text{ 行};$$

$$53 \text{ 行} = (30+31+\cdots+52) \text{ 行}; \quad 58 \text{ 行} = (53+54) \text{ 行}.$$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5)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1	基本支出 2	项目支出 3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33920	18065 158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47	38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847	3847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31	63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216	3216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133	1118	15
21004		公共卫生	15	0	15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15	0	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18	11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9	15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2	22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04	70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3	3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513	11817	1569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666	4607	4059
2120101		行政运行	1150	115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38	0	1938
2120104		城管执法	4505	3457	104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73	0	1073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78	0	77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778	0	778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8069	7210	10859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8069	7210	10859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44	0	144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44	0	144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4	0	1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83	12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83	12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1	961	
2210202		提租补贴	322	3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 栏各行。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6)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39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4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26
30101	基本工资	1996	30201	办公费	10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681	30202	印刷费	1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
30103	奖金	1486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2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98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15	31006	大型修缮	
30107	绩效工资	2431	30206	电费	8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7	邮电费	22	31008	物资储备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09	物业管理费	1	31010	安置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43	30211	差旅费	1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1	离休费	1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4	31012	拆迁补偿	
30302	退休费	5524	30213	维修(护)费	13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4	租赁费	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4	抚恤金	22	30215	会议费		31020	产权参股	
30305	生活补助	129	30216	培训费	3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07	医疗费	704	30218	专用材料费	63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403	财政贴息	
30310	生产补贴		30226	劳务费	296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11	住房公积金	961	30227	委托业务费	3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0312	提租补贴	322	30228	工会经费	11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313	购房补贴		30229	福利费	320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30314	采暖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399	其他支出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28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5	39906	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8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16435						16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2017 年度预算数				2017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 出国 (境) 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因公 出国 (境) 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 费	
		小计	公务 用 车 购 置 费				小计	公务 用 车 购 置 费	公务用 车运 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5				9	3.5	7.46	3.65	3.81		3.81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决算情况。其中，2016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含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各行=(2+3+6)栏各行；

3 栏各行= (4+5) 栏；

7 栏各行= (8+9+12) 栏各行；

9 栏各行= (10+11) 栏各行。

2017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8)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 = (1+2-3) 栏各行; 3栏各行 = (4+5) 栏各行。

(注:本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委员会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7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7 年度收入总计 33920 万元，支出总计 33920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911 万元，增长 13 %，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工资福利增加；二是项目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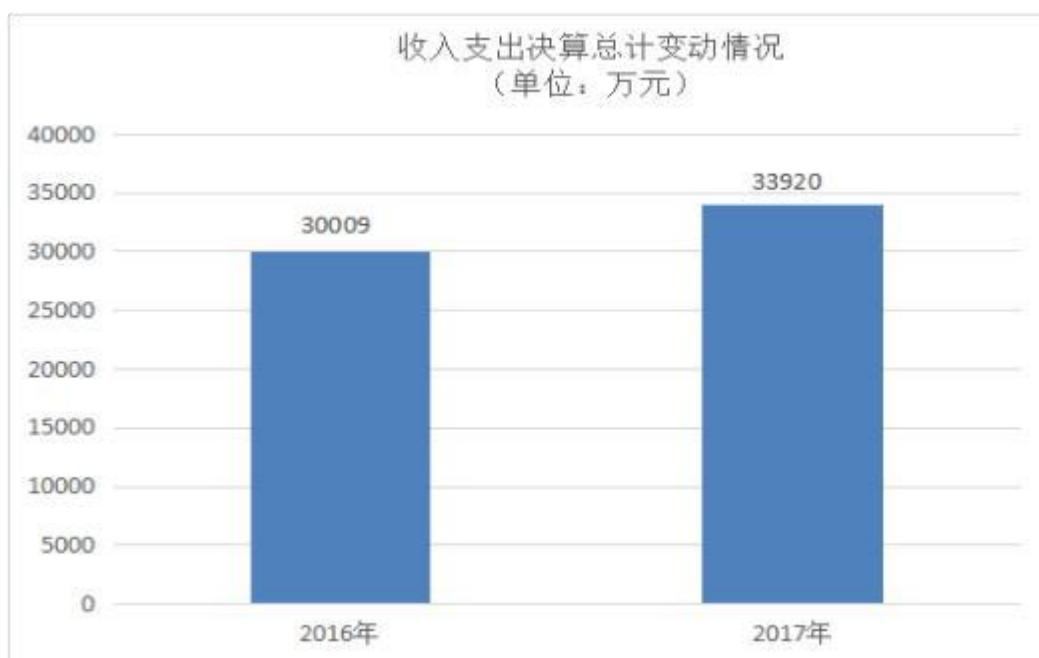


图 1：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表

二、2017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

2017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392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3920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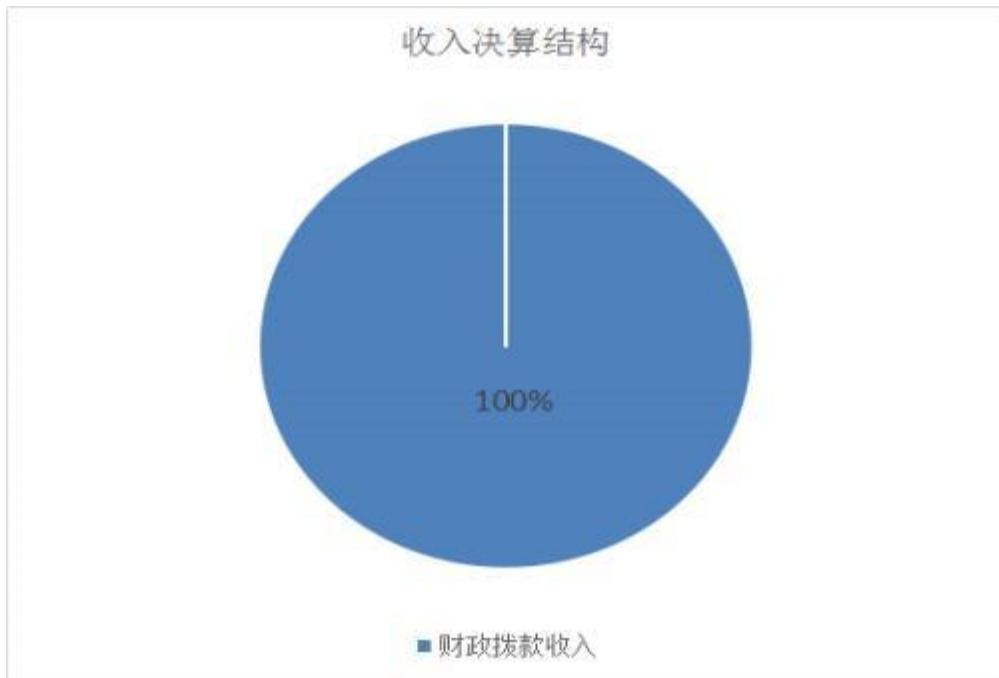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2017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

2017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392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065 万元，占本年支出 53%；项目支出 15855 万元，占本年支出 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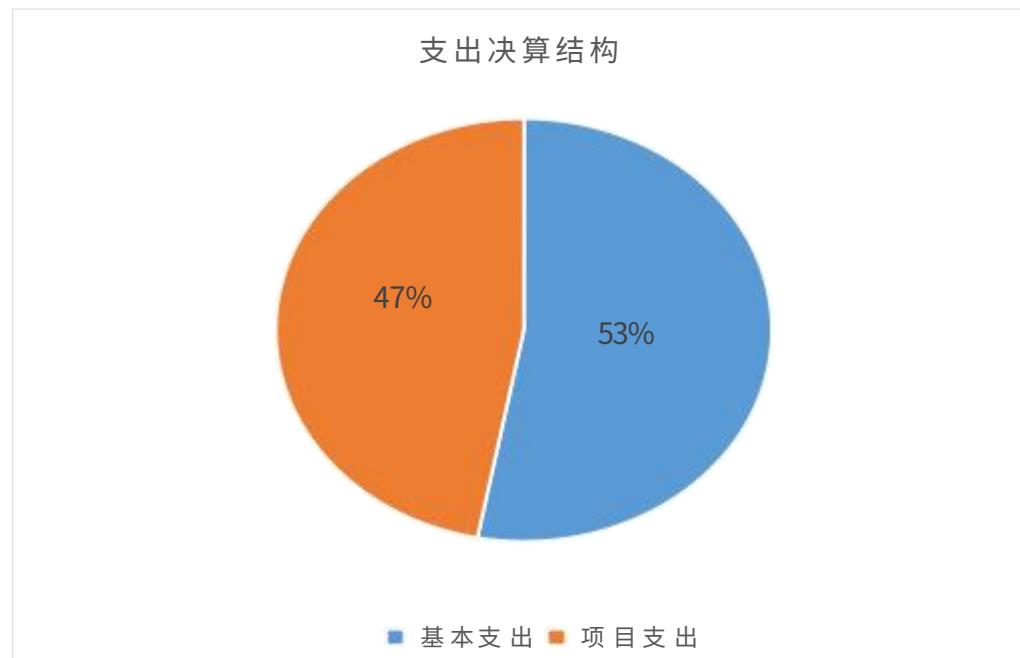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33920万元。与2016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3911万元，增长13%。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工资福利增加；二是项目经费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7年度财政拨款支出3392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6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911万元，增长13%。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增资、大城管工作项目等。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392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47 万元，占 11.3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133 万元，占 3.34%；住房保障支出 1283 万元，占 3.78%；城乡社区支出 27513 万元，占 81.11%；交通运输支出 144 万元，占 0.42%。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度预算为 33920 万元(包括年初部门预算、基本建设等专项资金、上级下达的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及年初结转和结余资金等)，支出决算为 3392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其中：基本支出 1806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3.26%；项目支出 1585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6.74%。

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1. 城市基础设施 1454.97 万元，保障了环卫设施设备更新换代。
2. 机关管理事务 63.5 万元，保障了机关宣传报导、安全、防汛、精准扶贫等专项工作的开展。
3. 全国文明城市复查工作专项经费 884.18 万元，保障文明城市复查顺利通过测评。
4. 城区创建管理经费 65.8 万元，保障我区城市综合管理工作正常开展。
5. 为环卫职工办实事 492.78 万元，保障了我区环卫职工福利待遇。

6. 交通运输管理 144 万元，保障了全区道路运输管理工作正常开展。

7. 城市执法综合管理 1047.6 万元，保障了全区执法管理工作正常开展。

8. 禽流感疫情防控经费 14.8 万元，保障了禽流感疫情消毒防控工作开展。

9. 燃气专项管理经费 24.7 万元，保障了对全区餐饮燃气安全监督管理工作开展。

10. 固管及水改费用 91.5 万元，保障了全区水改工作的正常开展。

11. 渣土费用 89.79 万元，保障了全区工地、渣土管理工作的正常开展。

12. 后勤保障经费 303.36 万元，保障了我委安全、退休人员、食堂管理、车辆保险等工作的正常开展。

13. 110 工作经费 33.25 万元，保障了市民投诉、市长专线等各类投诉工作的正常开展。

14. 日常道路维护经费 596.6 万元，保障了全区主、次干道道路破损的修复工作正常开展。

15. 路面挖掘修复经费 181.35 万元，保障了全区路面挖掘修复工作正常开展。

16. 餐厨垃圾处置费 442 万元，保障了餐厨垃圾收集、运输工作的开展。

17. 公厕管理经费 1158.75 万元，保障了全区公厕管理工作正常开展。

18. 道路清洗经费 1272.9 万元，保障了全区主、次干道道路清洗、护栏清洗、波纹板清洗工作的正常开展。

19. 垃圾中转站运行费 1694.3 万元，保障了全区垃圾清运、转运工作的正常运行。

20. 清扫保洁经费 4318.87 万元，保障了全区主、次干道道路清扫、门前三包、城市家具清洗工作的正常开展。

21. 环境生态补偿经费 1480 万元，保障了我区垃圾处置生态补偿工作的正常开展。

按支出功能分类类级科目分析：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度预算为 38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47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 11.34%。

(二)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年度预算为 11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33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 3.34%。

(三) 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度预算为 275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513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 81.11%。

(四) 交通运输支出(类)。年度预算为 1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 0.43%。

(五)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度预算为 12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83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 3.78%。

六、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2017 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065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16435 万元， 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 津贴补贴、 奖金、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绩效工资、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职业年金缴费、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离休费、 退休费、 退职(役)费、 抚恤金、 生活补助、 救济费、 医疗费、 助学金、 奖励金、 住房公积金、 提租补贴、 购房补贴、 物业服务补贴、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630 万元， 主要包括： 办公费、 印刷费、 咨询费、 手续费、 水费、 电费、 邮电费、 取暖费、 物业管理费、 差旅费、 因公出国(境)费、 维修(护)费、 租赁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公务接待费、 专用材料费、 专用燃料费、 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 工会经费、 福利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其他交通费用、 税金及附加费用、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办公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公务用车购置、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其他资本性支出、 企业政策性补贴、 事业单位补贴、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七、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一) “三公” 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 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及下属 1 个参公事业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度预算数为 1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6 万元，为预算的 6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 3.65 万元，为预算的 100%，比预算增加 3.65 万元，主要原因是开展水务管理工作交流。

2017 年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委员会因公出国(境)团组 1 次，1 人次，实际发生支出 3.65 万元。主要用于韩国、泰国学习考察组 1 个、1 人次；通过此次出访，就城市水域管理运行体制机制、城市水域管理装备、器材管理等开展了工作交流。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3.81 万元，为预算的 42%；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3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1 万元，为预算的 42%，比预算减少 5.2 万元，主要原因是加强了公车的管理。其中：燃料费 0 万元，原因是保留的交通执法车油费，使用是上年已上缴公车未使用完的加油卡内的油费，所以当年未发生车辆油费支出；维修费 2.74 万元；保险费 1.05 万元，其他 0.02 万元为公车换牌费。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6 年减少 52.5 万元，降低 87.5%，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增加 3.65 万元，增长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决算减少 56.2 万元，降低 94%，公务接待支出决算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市政府组织开展水务管理交流活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加强车辆管理，二是保留的交通执法车油费，使用是上年已上缴公车未使用完的加油卡内的油费，所以当年未发生车辆油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费用减少。

八、2017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上年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九、关于 2017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17 年度预算支出开展绩效自评，项目支出 9 个，涉及资金 13440 万元，其中：城市基础设施项目资金 1471 万元，城市综合管理项目资金 1005 万元，日常道路维护项目资金 597 万元，餐厨垃圾处置费项目资金 442 万元，道路清洗项目资金 1273 万元，公厕管理项目资金 1159 万元，环境生态补偿项目资金 1480 万元，垃圾中转站运行费项目资金 1694 万元，清扫保洁项目资金 4319 万元。

在绩效评价过程中，我委坚持执行科学规范原则、公正公开原则和绩效相关原则，收集并熟悉现有的项目文件，

查阅了项目预算文件、项目实施过程的财务数据、项目工作总结等资料，设计了系列关键评价问题，并针对关键评价问题及评价指标，编制绩效评价框架，分解评价任务。分别对该项目的投入、过程、产出、效果进行了评价，采用打分法评定等级。

(二)绩效评价结果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我单位今年9个项目自评结果为良以上。2017年9个项目产出及效果良好，基本完成绩效阶段性目标，为全区城市综合管理工作绩效总目标做出较大贡献。

综合评分结果：

项目名称	评级分值	本项目得分	绩效评价结果
城市基础设施	100	89	良
城市综合管理	100	98.5	优
日常道路维护	100	89	良
餐厨垃圾处置费	100	88.3	良
道路清洗	100	93.1	优
公厕管理	100	96.5	优
环境生态补偿	100	95.5	优
垃圾中转运行费	100	89.5	良
清扫保洁	100	90	优

附件：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委员会9个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十、2017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2017年度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委员会(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0282万元,比2016年增加2312万元,增长29%。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工资福利增加;二是项目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2017年度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22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9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8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4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22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委员会共有车辆355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52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2017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

- 1、全区城市综合管理成绩中心城区保 5 争 4。
- 2、拆除违法建设 6 万方。
- 3、完成趸船清理离岸，完成保留趸船码头的整合提升。
- 4、维修主次干道 3 万方。
- 5、硚孝高速硚口段竣工通车。
- 6、1000 吨垃圾中转站力争开工。
- 7、三环线桥下环卫车辆停保场完工。园博大道长丰立交桥下环卫车辆停保场完成场地建设。
- 8、新建公厕 4 座、改建公厕 5 座。
- 9、引进现代物流企业或第四方物流信息化平台企业 2 家；培育 3A 级以上物流企业 1 家。

二、重点工作事项完成情况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城市综合管理工作	全区城市综合管理成绩中心城区保 5 争 4	全市中心城区第 3 名
2	拆除违法建设	拆除违法建设 6 万方	组织开展城中村改造区域（长丰常码头村、永利村、易家舵落口村）连片拆违春季专项行动。运

			用卫片图斑、无人机等新型巡查手段，拆除新增违法建设。完成拆除 1867 处， 185121 平方米
3	趸船清理离岸	完成趸船清理离岸，完成保留趸船码头的整体提升	组织实施沿江港口岸线资源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回头看”行动，有效控制非法采砂、非法码头死灰复燃反弹态势。深入推进两江四岸规划区码头（趸船）清理整合完成 169 艘船舶离岸。
4	维修主次干道道路	维修主次干道 3 万方	以轨道交通周边、道路维修示范路沿河大道及重点工程项目等道路为重点，维修南泥湾大道、古田二路、园博园南路等路段车行道沥青约 24259 平方米；维修沿河大道、古田一路、汉西三路等路段车行道水泥砼约 2616.9 平方米；维修辖区主次干道人行道约 13321.5 平方米。共完成道路维修 40197.4 平方米。
5	硚孝高速硚口段建设	硚孝高速硚口段竣工通车	硚孝高速征收围绕“两村一户”（额头湾村、东风村、长丰养殖场、彭文革）的征地拆迁等问题现场调度，协调完协调完成协议征地面积 145.76 亩，中铁

			十七局已进场施工。
6	1000 吨垃圾中转站建设	1000 吨垃圾中转站力争开工	千吨垃圾中转站项目已取得立项批复，代建、 EPC 总承包、监理招标已完成， 经多轮专家咨询认证，于 2017 年启动建设，取得实质进展。
7	环卫车辆停保场建设	三环线停保场完工。园博大道停保场完成场地建设	三环线停保场已完工。园博大道停保场完成项目的设计、概算工作和场地建设。
8	公厕建设、改造	新建公厕 4 座、改建公厕 5 座	完成新建 4 座公厕（云鹤公厕、三环线桥下公厕、汉西三路一体化公厕、园博西路一体化公厕）；完成 5 座公厕（中山巷公厕、红英巷公厕、杨家河公厕、大水巷公厕、长征小学公厕）改扩建工程。
9	物流行业招商引资	引进现代物流企业或第四方物流信息化平台企业 2 家；培育 3A 级以上物流企业 1 家。	物流行业招商引资取得明显成效，已引进武汉汉胜物流有限公司和佳运奇物流有限公司落户蓝焰物流园区；培育武汉高承启物流有限公司为 3A 级物流企业。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指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指反映政府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的支出。
3. 城乡社区支出：指反映政府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4. 交通运输支出：指反映用于公路水路运输方面的支出。
5. 住房保障支出：指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

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咨询电话：02783783055

附：2017 年硚口区城管委 9 个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17年硚口区“清扫保洁”专项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武汉市硚口区财政局《2018 年硚口区预算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硚财〔2018〕11 号）要求，本次绩效评价工作采用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简便有效的原则，针对“清扫保洁”工作内容的特点，采取指标评分量化的方法，对“清扫保洁”绩效进行综合评分。通过询问、查阅及核对相关资料等方式，全面了解“清扫保洁”一线工作单位运作及管理情况，组织实施了绩效评价工作。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管理及实施单位

区城管委是“清扫保洁”项目的组织管理单位，负责项目的资金预算、拨付及管理，绩效指标的设置及城管所“清扫保洁”工作的统筹管理。

区城管委所属四个城管所是“清扫保洁”的实施单位，负责所在区域内的日常清扫作业，4 个城管所的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单位	城管一所	城管二所	城管三所	城管四所
作业面积（万平方米）	297.52	114.34	57.44	44.78
作业车辆（辆）	39	28	19	16
作业人员总计（人）	478	360	302	238
其中： 合同工	419	298	244	179
事业编制	31	35	27	25
企业人员	3	11	8	11
内退人员	4		3	7
退休人员	21	16	20	16

（2）项目实施周期与地点

纳入本次绩效评价范围内“道路清扫保洁”专项资金的使用年度为 2017 年 1 月至 12 月，具体资金使用单位为硚口区城管委及所属城管一所、城管二所、城管三所、城管四所。

（3）项目主要内容

本次绩效评价按区财政预算安排口径，我委 2017 年城乡社区环境卫生专项

资金 43,188,695.00 元，严格按照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整体口径进行核算。

单位：元

项目单位		城管一所	城管二所	城管三所	城管四所
预算	清扫保洁		43,188,695.00		
	总计		43,188,695.00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我委针对“道路清扫保洁”工作设置了以下绩效目标：

- (1) 环境卫生成绩进入全市前五名；
- (2) 大城管考核成绩“保五争四”。

2.为了保证实现工作目标，我委将道路清扫保洁目标进一步细化具体的绩效目标，主要为 3 个方面：

- (1) 推行“一路一策”环卫作业模式和推行“1 米作业法”。
- (2) 推行环卫文明作业，强制要求环卫文明作业率达到 85%。
- (3) 提高环卫作业机械化水平，强制要求机械化水平作业率达到 95%。

二、项目绩效分析

道路清扫保洁，是城市综合管理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维护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卫生城市成果的基础性保障，做好此项工作，对维护路面清洁，改善环境卫生，提升市容市貌具有极其重要的作用。

（一）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情况：作业主要包括清扫保洁、垃圾收运、家具清洗、水车洗路四个方面，我委严格按照《武汉市环境卫生作业规范》和相关法规对应做好环卫业务工作落实。2017 年高标准地完成了全国卫生城市和全国文明城市复审的保障任务。我委根据数据汇总分析及核对相关资料的结果，2017 年各城管所在清扫保洁、垃圾收运、家具清洗和水车洗路等业务工作中取得了良好成效。

2、财务管理情况：区财政部门将“清扫保洁”列入城管委专项资金预算，为“清扫保洁”工作提供了充分的保障。区城管委所属四个城管所核算是执行报

账制，账务处理及资金拨付都由区城管委统一管理。从对区城管委及所属四个城管所预算资金使用的情况来看，“道路清扫保洁”资金到位及时，无挤占、挪用现象，资金支出程序规范，经多级审核签字，“道路清扫保洁”资金落实到位，为城管所稳定清扫保洁队伍，落实清扫作业任务提供了资金保障，为环境卫生的改善奠定了基础。4个城管所2017年项目支出账面金额总计43,269,195.00元，其中包含预防禽流感消毒费用80,500元，实际支出金额43,188,695.00元；“清扫保洁”2017年度决算金额43,188,695.00元，无资金结余。

2017年区城管委项目资金实际支出情况表

单位：元

支出项目	城管一所	城管二所	城管三所	城管四所
电费	5,069.82			
差旅费		2,203.00		
维修（户）费	720.00			
专用材料费	85,680.27		18,875	9,750.00
劳务费	14,557,730.77	11,212,894.96	8,415,128.8	6,929,107.76
其他交通费用（除公务车以外的交通费）	778,466.92	550,436.26	470,903.2	203,130.24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198.00			18,62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280.00			
小计	15,438,145.78	11,765,534.22	8,904,907	7,160,608
合计		43,269,195.00		
其中包含：预防禽流感消毒费用		80,500.00		
决算金额		43,188,695.00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区城管委及所属四个城管所的一致努力，硚口区在市环卫处对“路面清洗”的检查中获得全市第五名，在市城管委“大城管”考核中年度排名第三名。同时，城管委和四个城管所在日常工作中推行“一路一策”环卫作业模式和推行“1米作业法”，环卫文明规范作业率达到85%，环卫机械化作业率达到95%以上，

经过一系列工作和努力，取得较好成效，为“路面清洗”和“环境卫生”目标的实现提供了保障。

三、自评结论

1、评分结果与绩效评价结论按以下方式设定：

评价计分结果	评价结果类型	评价结果级别
90 分~100 分 (含 90 分)	A+	优
85 分~90 分 (含 85 分)	A	优
80 分~85 分 (含 80 分)	B+	良
70 分~80 分 (含 70 分)	B	良
60 分~70 分 (含 60 分)	C	中
60 分以下	D	差

2、综合评分结果

评价指标	权重	评级分值	本项目得分	绩效评价
项目投入	20%	20	16	合理可行
项目过程	30%	30	30	管理良好
项目产出	20%	20	14	产出良好
项目效果	30%	30	30	效果良好
综合绩效	100%	100	90	评价结果级别为“优”

3、综合评价结论

2017 年区城管委“清扫保洁”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效，总体上实现了“清扫保洁”的绩效目标，“环境卫生”名列全市第三名，“路面清洁”名列全市第五名。区城管委将“清扫保洁”列入了预算管理，资金及时足额下拨至城管所，确保了“清扫保洁”资金不被截留、挤占和挪用，并实施严格财务监督程序，多级审批，保证专项资金使用规范。区城管委和城管所为实现绩效目标，制定了一系列健全可行的管理制度和实施方案，并严格执行。从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来看，2017 年“清扫保洁”取得了较好成效，为改善环境卫生，创建美丽生态硚口提供了有力保障。

2017 年硚口区“清扫保洁”专项资金，综合得分 90 分，评价等级 A+，评价结果类型为优。

（二）、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区城管委高度重视“清扫保洁”工作，为实现“清扫保洁”绩效目标，将其纳入专项资金预算体系，为道路清扫保洁工作的顺利运行提供了稳定的资金支持。城管所规定工作标准，规范工作措施，强调工作要求，保证了全区 32 条主次干道，路长共 92694 米，平均每 1000 米路段配备 10 位保洁人员负责区域内清扫保洁任务，并指定相应路段责任班长；每条路段的垃圾清运与小水车清洗也指定相应责任人并至少配备一辆垃圾收运车和一辆水车。保障“清扫保洁”日常工作的有效性。

2、资金管理有效，财务监管严格。四个城管所执行报账制，账务处理及资金拨付都由城管委一并负责，并按城管委要求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层层把关，逐级审核，保证资金用途规范，使用合规。

3、项目实施单位管理制度健全，组织协调有效。城管所作为项目实施单位，不仅严格落实城管委相应要求，还制定了从上到下的岗位责任制、环卫作业考核细则、职工绩效考核奖惩办法等，并对日常巡查及车辆油耗及使用情况作了相应记录，做到了职责清晰，奖罚有度、规范作业、责任落实、记录全面，具有较强的指导性和可操作性。

（二）、存在的问题

1、清扫保洁项目未独立核算。项目年初预算没有四个城管所明确的明细支出计划。

2、清扫保洁项目资金存在较大缺口。

3、绩效目标的设置未能和城管所的日常工作考核建立起紧密的联系，日常工作管理及第三方检查机构的评价考核都不能提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的数据。

（三）、改进措施

（1）加强项目预算的管理，细化项目的明细及支出计划。

（2）随着清扫保洁项目路面及作业要求的不断增加，同步提高必要的资金投入、人员配置、办公设施，保障作业人员工作强度与工作质量。

(3) 建立绩效目标和日常工作及考核的紧密联系，将绩效指标具体分解到城管所日常工作中。将绩效指标和日常工作对接，便于考核和记录。

建议区城管委和城管所能根据实际情况，以“清扫保洁”的口径编制预算，进行核算，提高预算管理水平，保证工作正常运行，操作规范，从而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

2017年道路日常维护项目经费 专项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实施背景

2017年，道桥队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在城管委党委、行政及相关上级部门的大力支持下，认真落实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坚持科学发展观，坚持以人为本、和谐发展的管理理念，开拓创新，真抓实干，求真务实，以创文、创卫复查工作为抓手，多措并举开展道路维修工作，确保辖区主次干道完好率。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完成城市综合管理各项工作任务，保证辖区主次干道路面平整，无拱台、无坑凼、无沉陷，路肩平顺等，实现“环境干净、立面整齐、管理有序”的城市综合管理工作目标。

2、项目绩效阶段性目标：维修主次干道3万平方米；道路完好率95%；按时限办理上级督办件。

(三) 项目经费来源和使用情况

武汉市硚口区财政局拨付硚口区城管委道路日常维护运行经费596.61万元，实际支出596.61万元，主要用于劳务费311.30万元、专用材料费218.44万元，

其他交通费用 31.43 万元。

(四) 项目实施情况

1、项目实施单位情况

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委员会道路桥梁养护队系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委员会下属的二级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担负辖区主次干道车行道、人行道路面维修养护工作。截止 2017 年底人员共计 96 人，其中事业在编人员 47 人、长期合同工 5 人、外聘人员 45 人、退休人员 28 人。

2、项目实施范围

道桥队维修道路包括辖区主次干道及接管支路共计 45 条，道路总面积约 351.96 万平方米，其中车行道面积约 233.11 万平方米，人行道面积约 118.85 万平方米，站卧石总量约 36.86 万米。

3、项目实施的主要目标

- (1) 开展道路巡查维修工作，并对重点道路进行提档升级，确保辖区主次干道道路完好率达 95% 以上。
- (2) 维修主次干道 3 万平方米。
- (3) 及时处理各类督办案件。
- (4) 配合完成硚口区城管委领导安排的其他任务。

4、项目完成情况

(1) 2017 年完成主次干道日常维修 40,197.00 平方米，其中维修南泥湾大道、园博园南路、顺道街等处车行道沥青路面约 24,259.00 平方米，维修沿河大道、古田一路等处车行道水泥路面约 2,617.00 平方米，维修沿河大道、园博大道、园博园南路等处人行道约 13,321.00 平方米。

(2) 2017 年道桥队接收各类案件 1531 件，完成案件处理 1523 处，其他 8 处列入硚口区城建计划由硚口区城管委道路科实施，结案率达 100%。

(3) 落实各项保障制度，完成创文创卫复查工作任务，2017 年日常维修工作和区级城建计划的开展使辖区道路完好率达 95% 以上。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全面了解道桥队道路日常维护运行经费的使用情况、项目运行情况以及取得的综合绩效，以便总结项目实施经验，发现项目管理存在的问题，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完善项目和资金管理办法，指导预算编制和申报绩效目标、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供决策参考和依据，以保证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二) 绩效评价框架

1、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框架是开展绩效评价的核心。绩效评价框架包括评价准则、关键评价问题、评价指标、证据、证据来源、证据收集方法等。指标体建立过程如下：

(1) 确定评价指标

第一步，采用层次分析法，建立评价指标库。绩效评价将指标分为投入、过程、产出和效果四个层次，最终形成一个由多个相互联系的指标组成的多层次指标体系。

第二步，采用专家调查法，确定评价指标。评价指标体系建立后，邀请若干专家对指标库中的指标进行分析、权衡、补充、选择，最后确定评价指标。

(2) 确定权重

采用专家调查法，确定各个指标相对于项目总体绩效的权重分值。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项目投入权重为 0.16，项目过程权重值占 0.24，项目产出权重值占 0.30，项目效果权重值占 0.30。

(3) 确定指标标准值

指标标准值是绩效评价指标的尺度，既要反映同类项目的先进水平，又要符合项目实际绩效水平。具体采用计划标准、历史标准、经验标准等确定此次绩效评价指标标准值。

(4) 绩效评价总分值 100 分，根据综合评分结果，评价计分 90 分-100 分（含 90 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优，80-90 分（含 80 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

别为良，60-80分（含60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中，60分以下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差。

2、评价方法和综合评分方法

评价方法：本次评价指标中，既有定性指标又有定量指标，各类指标因考核内容不同和客观标准不同存在较大差异，因此计算具体指标时采用了不同方法。

（1）比较法

我们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进行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因素分析法

我们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公众评判法

我们通过访谈、调查问卷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三）绩效评价过程

1、前期准备

（1）查询相关资料，熟悉有关方面的国家政策、法律、法规。了解道路日常维护运行状况，与有关部门联系了解其特点以及考核目的，并制定了项目财政资金绩效评价计划书。

（2）初步了解被考核项目的主要工作情况、管理体系。

（3）查找相关文件，对照《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武政[2013]95号）、《省财政厅关于印发〈2018年全省预算绩效管理和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工作要点〉的通知》（鄂财办绩[2018]37号）以及拟定的绩效评价访谈提纲和申报资料清单，制定初步的指标体系，为后期的调查和研究做好准备。

2、组织实施

（1）听取被考评单位关于项目财政资金支出情况、财务管理状况、目标完成情况以及实施效果的介绍。

（2）按照《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武政[2013]95

号)、《省财政厅关于印发〈2018 年全省预算绩效管理和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
工作要点〉的通知》(鄂财办绩[2018]37 号) 相关规定, 根据考评具体要求和制
定的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形成详细资料清单及各类工作表格, 修订完善指标体系。

(3) 收集相关资料。系统内资料, 向项目实施单位提出资料清单, 由实施
单位提供; 系统外资料, 由项目工作组通过社会调查收集。

(4) 对收集的资料进行整理、分类、分析, 提出补充资料。

(5) 开展考评工作。根据项目实施单位对该项目的详细介绍; 核实各种资
料; 完成现场考评工作各类表格的填报工作。

3、分析评价

(1) 根据现场考评工作获得的资料, 对该项目进行定性、定量的评价, 计
算各种评价指标, 完成评价各类工作表格的整理, 根据统计资料分析该项目的实
施效果;

(2) 根据评价指标体系与评分标准, 得出评价结论, 撰写评价报告初稿。

(3) 将初稿发送给道桥队审阅, 并回复意见, 根据反馈意见对评价报告初
稿进行修改, 最终完成评价报告并出具正式绩效评价报告。

4、档案管理

对绩效评价工作资料进行整理, 完善绩效评价工作底稿并归档。

(四) 证据收集方法

1、被评价单位内部证据收集方法

进驻被评价单位前, 我们进行了入户通知, 并将相关评价表格、提供资料清
单发送到被评价单位, 要求被评价单位进行了一定程度的前期准备, 撰写项目实
施情况总结。进驻被评价单位后, 我们通过询问单位领导、业务部、财务部等相
关部门, 了解项目的具体运行情况、资料准备情况, 提出了完善和补充资料的要
求。

对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真实性、准确性进行核实。核实的方法, 主要是通过
查帐核实、实地观察、分析核实等。

2、被评价单位外部证据收集方法

实地调查核实。通过实地调查、询问，拍照，找服务对象调查，取得调查问卷等。

三、指标评分及评价结论

(一)指标评分及分析

1、项目投入（16 分）

（1）项目规划

项目绩效总体目标明确，制定基本合理，资金量预算与工作相匹配。

本项满分 6 分，综合平均得分 6 分。

（2）人员建设

人员设置合理，权责分配清晰，能够满足工作需要。

本项满分 2 分，综合平均得分 2 分。

（3）设施建设

办公场所独立，设施基本能够满足工作需求，扣 0.5 分。

本项满分 2 分，综合平均得分 1.5 分。

（4）资金落实

①资金到位率

2017 年度道桥队道路日常维护经费 596.61 万元。已拨付到位。

本项满分 3 分，综合平均得分 3 分。

②资金使用率

2017 年度道桥队道路日常维护项目实际使用经费 596.61 万元，拨付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具体明细见附件 3。

本项满分 3 分，综合平均得分 3 分。

2、项目过程（24 分）

（1）业务管理

单位制定了相关材料管理制度、加班管理制度、道路维修案件处理及巡查维修处理流程， 在业务管理方面制度基本健全， 但不够细化， 对于巡查组的巡视路线、 人员分配、 巡查周期未制定文字性规章制度。扣 2 分。

本项满分 8 分，综合平均得分 6 分。

（2）财务管理

道桥队的财务管理参照“硚口区城市管理委员会（交通局） 财务管理办法（试行）”执行，未制定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扣 2 分。

资金的使用方面通过检查道桥队的项目支出明细账、原始凭证及相关附件，资金的使用有完整的审批程序、票据规范、 2017 年未见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资金等情况。

2017 年所有的费用均由硚口区城管委审批后方可报销，财务方面得到了有效的监控。

本项满分 16 分，综合平均得分 14 分。

3、项目产出（30 分）

（1）数量指标

根据道桥队每月上报给硚口区城管委的（硚口） 区市政道路设施维修统计月报表， 截止于 2017 年 12 月全年累计车行道的日常维修 24,259.00 平方米，人行道的日常维修 13,321.00 平方米， 合计维修面积 40,197.00 平方米。超过维修主次干道的指标值 30,000.00 平方米。

本项满分 10 分，综合平均得分 10 分。

（2）质量指标

根据区城管委的相关工作标准及要求， 辖区主次干道完好率需达 95%以上， 即道路破损率不超过 5%； 2017 年道桥队的道路破损率为 1.14%[道路破损率=（年日常维修面积/辖区主次干道总设施量）*100%， 即(4.0197/351.96)*100%=1.14%]， 由此推出道路完好率为 98.86%， 完成指标要求。

本项满分 10 分， 综合平均得分 10 分。

（3）时效指标

对于市民举报投诉的维护项目， 道桥队根据硚口区城管委下达的市政维护处（道路破损）督办单的维修地点及完成时间， 按时完成维护工作， 并将修理后的图片上传到硚口区政府公共服务及社会管理综合平台。

本项满分 10 分， 综合平均得分 10 分。

4、项目效果（30 分）

（1）社会效益

根据 50 份调查参考问卷， 72%的人对周边道路平整度感到满意； 68%的人认为项目促进了社会就业率。

本项满分 10 分， 综合平均得分 7.5 分。

（2）环境效益

根据 50 份调查参考问卷， 72%的人认为道路维修后， 对改善市容市貌表示满意。

本项满分 5 分， 综合平均得分 4 分。

（3）可持续影响

根据 50 份调查参考问卷， 74%的人对道路维修保证市民安全出行表示满意。

本项满分 5 分， 综合平均得分 4 分。

（4）满意度

根据 50 份调查参考问卷， 70%的人对道路维修的总体评价满意。

本项满分 10 分， 综合平均得分 8 分。

（二）评价结论

1、综合评分结果

评价指标	权重	评级分值	本项目得分	绩效评价
项目投入	16%	16	15.50	合理可行
项目过程	24%	24	20	管理良好
项目产出	30%	30	30	产出达标
项目效果	30%	30	23.50	效果良好
综合绩效	100%	100	89.00	评价结果级别为"良"

2、综合评价结论

道桥队的 2017 年度“道路日常维护”项目管理尚为规范，项目计划执行情况良好。项目实施后，提高了行人通行的安全性和便利性，使市容得到美化，持续巩固和扩大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切实做好有关硚口区的城市管理工作，贯彻了硚口区基本工作方针。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加强党建建设，强化党员干部意识。

组织班组深入学习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学习《中国共产党章程》及《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党规党纪，增强党员干部政治理论水平，强化遵规守纪以及服务意识。

2、完善安全生产检查制度，进一步明确职责分工。

2017 年道桥队通过日常检查、月度检查、季节性检查、不定时检查等手段对生产生活区域内的违章操作、违章指挥、违反劳动纪律等进行检查，为全队安全生产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组织保障，各项防范措施已经全面启动。

3、2017 年的主要业绩

(1) 为迎接“汉马”的保障工作，在中山大道工程尚未验收的前提下，修复中山大道、武胜路周边道路约 669.00 平方米，有力地保证了“汉马”的顺利进行。

(2) 开展示范路中山大道、园博园南路等路段维修改造工作，完善辖区设施基数，提升道路设施形象。完成车行道维修约 666.60 平方米、人行道维修约

271.40 平方米。

(3) 针对破损严重、车流量大的古田一路解放大道路口、南泥湾大道，采取分段分幅的方法施工，为确保维修质量，克服困难新建混凝土基层，共完成车行道沥青路面维修 3,600.00 余平方米。

(4) 年初配合市建委完成三环匝道、江汉桥等市级道路维修工作，完成车行道沥青路面维修约 1,300.00 平方米。

(二)存在的问题

道桥队在业务制度及财务制度方面的政策尚不完善。导致项目执行过程中的执业管理、财务管理等事项缺失制度约束，对项目执行过程的控制无法达到预期的状态。

(三) 建议

在项目管理过程中，建议道桥队完善管理体系，细化相关条款，提高制度的适宜性和可操作性。

2017 年城市综合管理绩效的专项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武政[2013]95 号）、《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17 年全市行政事业资产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点〉的通知》（武财行资[2017]345 号）等文件精神，我专门队成立了绩效评价小组，评价小组在绩效评价过程中，坚持执行科学规范原则、公正公开原则和绩效相关原则，收集并熟悉现有的项目文件，查阅了项目预算文件、项目实施过程的财务数据、项目工作总结等资料，设计了系列关键评价问题，并针对关键评价问题及评价指标，编制绩效评价框架，分解评价任务。分别对该项目的投入、过程、产出、效果进行了评价，采用打分法评定等级。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实施背景

2017 年，全区城市综合管理工作以党的十九大和省市区党代会精神为指导，以优化城市环境、提升城市品质为主线，以迎接国家卫生城市、全国文明城市复审测评为抓手，持续打造品质、法治、人文、智慧城管，市容市貌不断改善，城市综合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硚口区城市综合管理工作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扎实推进路面占道整治、违法建设整治、广告立面整治等重点工作，城市环境进一步改善，城市综合管理水平更加标准、规范、精细。为了完成市城市综合管理各项工作任务，硚口区财政局加大经费投入，硚口区城管执法大队创新管理手段，使我区城市综合管理事业得到进一步发展。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完成市城市综合管理各项工作任务，实现区辖“道路更干净、市容更整洁、天更蓝水更清、城市运行更安全”的城市综合管理工作目标。

2、项目绩效阶段性目标：2017 年城市综合管理的“路面占道整治”、“违法建设整治”、“广告立面整治”、“弃土治理”、“油烟噪音执法”、“燃气安全执法”的排名达标；提高居民生活质量，改善生活环境，提升全区招商引资环境。

（三）项目经费来源和使用情况

武汉市硚口区财政局拨付硚口区城管执法大队城市综合管理日常维护运行经费 1005 万元，实际支出 1047.67 万元，主要用于劳务费 925.89 万元、委托业务费 84.27 万元，福利费 4.51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 万元。

（四）项目实施情况

1、项目实施单位情况

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执法大队系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委员会下属的二级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担负辖区集中执法，集中行使市政、园林、市容、环卫、燃气、环境保护、工商等方面全部或者部分行政处罚权及相应的行政强制权。截止 2017 年底协管员共计 260 人。

2、项目实施范围

（1）全区控管出店占道经营双创路 27 条、快速通道 5 条；（2）全区查违控违 41.46 平方公里；（3）全区 7 条主要道路的户外广告编制规划；（4）全区工地

渣土运输管理、夜间施工噪声投诉；（5）全区范围内油烟噪声污染执法；（6）全区燃气安全执法。

3、项目实施的主要目标

- （1）“路面占道整治”单项排名不低于全市 7 个中心城区中第四。
- （2）“违法建设整治”单项排名不低于全市 7 个中心城区中第三。
- （3）“广告立面整治”单项排名不低于全市 7 个中心城区中第四。
- （3）“弃土治理”单项排名不低于全市 7 个中心城区中第四。
- （5）“油烟噪音执法”单项排名不低于全市 7 个中心城区中第四。
- （6）“燃气安全执法”单项排名不低于全市 7 个中心城区中第四。

4、项目完成情况

（1）“路面占道整治”单项全市排名第三；持续开展重点区域占道治理，共规范出店占道 1.65 万处，清理流动占道 1.55 万处、乱堆放 1300 余处。

（2）“违法建设整治”单项全市排名第一；全年共拆除存量违法建设 1864 处、18.5 万余平方米。

（3）“广告立面整治”单项全市排名第四；强力推进立面亮化整治，共拆除 5 条市级规划路段上违规户外广告 89 处，面积 2 万余平方米；拆除大型楼顶户外广告 22 处，面积 1.5 万余平方米。

（3）“弃土治理”单项全市排名第四；严格管控渣土违规运输和施工噪声，全年办理施工噪声污染案件 22 件，处罚金额 22 万元；路面渣土污染案件 20 件，处罚金额 5.78 万元。

（5）“油烟噪音执法”单项全市排名第一；严查油烟噪音污染和毁绿损绿行为，共办理各类油烟噪音投诉 4165 件，立案查处油烟噪音案件 24 件，罚款 22 万余元，治理油烟扰民点源 150 处。

（6）“燃气安全执法”单项全市排名第三；组织燃气经营及燃气器具专项整治行动 18 次，出动人员 1200 余人次，暂扣非法（超期未检、非法经营）钢瓶 1411 个；联系交管部门查处无危险品运营资格车辆 29 辆；全区 1 个储配站、13 个三级燃气供应站得到及时有效的控管；巡查 630 家燃气经销商，收缴涉及未设立售后服务站点的燃气器具 181 件；针对未备案的燃气器具门店下达《责令限期整改通

知书》22份，关停许可证超期的燃气供应站6个，处罚人民币18000元。

三、评价结论

1、综合评分结果

评价指标	权重	评级分值	本项目得分	绩效评价
项目投入	16%	30	30	合理可行
项目过程	24%	23	23	管理良好
项目产出	30%	23	23	产出良好
项目效果	30%	24	22.5	效果良好
综合绩效	100%	100	98.5	评价结果级别为"优"

2、综合评价结论

2017年城市综合管理项目产出及效果良好，基本完成绩效阶段性目标，为全区城市综合管理工作绩效总目标做出了较大贡献。而在项目效果方面还存在一定的不足。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违法建设“只减不增”

按照建成区违法建设专项治理工作五年行动方案的要求，遵循“治旧控新、联防共治、依法行政、分类处置”的工作思路，坚持拆控并举，强化综合治理，始终保持“查控违”高压态势。

今年拆除违法建设1864处18.5万平方米，完成区级拆违违法建设6万平方米的绩效指标的295.75%，完成市级全年拆除历史存量违法建筑15万平方米的绩效指标的118.3%，其中新增违建30处11140平方米，存量违建1811处166038平方米。全区存量违法建设不断减少、新增违法建设基本实现零增长。

2、占道管理成绩突出

一是建立“三结合”长效管理机制。通过错时上班与正常上班相结合，定岗管理与机动巡查相结合，日常管控与集中整治相结合的“三结合”工作法，力争实现控管无缝隙、无空档，全覆盖、全天候管理。

二是攻克了一批占道管理顽疾。完成中山大道环境秩序提档升级；劝离全区主次干道占道炭烧烤违法行为；利用月湖桥改造工程，清除硚口路牛肉占道市场顽疾；联合工商等部门取缔皇经堂大市场周边占道早市；联合交管等部门取缔主次干道占道瓜车、治理共享单车停放乱象等。

三是大城管目标任务超标完成。截止 10 月 15 日，共规范出店占道 1.65 万处，清理流动占道 1.55 万处、乱堆放 1300 余处。截至今年 8 月，全市大城管排名中，我区占道整治工作累计排名第 3 名，超出不低于第 4 名的预定目标任务。

3、建筑渣土监管到位

一是100%完成密闭改装和终端安装全覆盖。完成全区 9 家渣土运输企业、412 辆具备资质车辆对标审查，督促其中 387 辆车辆完成整改并经市局验收合格，实现全区渣土运输车辆密闭全覆盖；依讯智能系终端安装率及管理平台使用率 100%。

二是“四个到位”严格出土工地管控。严格审批全区 18 个出土工地，对取得行政许可的出土工地和运输企业严格落实“四个到位”管理要求，即值守人员到位、门禁使用到位、冲洗设施到位、保洁人员到位。每晚由 2 名执法干部、1 名交警、12 名协管员，对全区渣土车行驶路线进行来回巡查。对个别工地在未取得行政许可的条件下违规运输渣土予以重点打击，严管重罚，保证处置率 100%。

三是“多方联动”加大联合执法频次。以古田二路、工农路、长丰大道、园博大道、三环线区域为重点，加强与建管、交通等职能部门的联动，加大联合执法行动的开展频次。在古田四路园博园口等路段设置执法亭卡点控守，控制渣土污染。今年共查扣违规车辆 1541 台次，对违规车辆行政处罚 2.4 万元。

四是及时查处施工工地噪声和路面渣土污染案件。今年共处理各类施工噪声污染投诉 2624 件，做到了接警率 100%，处置率 100%。期间办理施工噪声污染一般程序案件 22 件，处罚金额 22 万元。对路面渣土污染案件进行查处，全年立案 20 件，行政处案 5.78 万元。

4、油烟噪声治理有力

今年以来，通过每月随机抽查 4 个街道，现场查看台账资料、随机抽查社区（点位），抽查 10 家餐饮单位，对检查问题及时通报并督促整改，使得油烟

噪声治理工作稳步推进。全区共接到油烟噪声污染投诉 4165 件，其中建筑施工噪声污染 3918 件、商业噪声污染 97 件、餐饮单位噪声油烟污染 150 件。截至目前，各责任单位及时受理、回复，举报投诉受理及调查处置率 100%、回复率 100%；立案查处油烟噪声案件 24 件，罚款 220200 元。督促居民区餐饮经营单位落实整改（加装或清洗油烟净化设备），治理油烟扰民点源 150 处。

5、餐饮垃圾有效治理

在餐厨垃圾执法工作中，采用以执法促管理，主动与街道、收运单位对接，了解餐厨废弃物的清运处置工作流程，大力推进执法工作。今年，共发放《致硚口区餐饮行业的一封信》和《武汉市餐厨废弃物管理办法》等宣传资料 1400 余份。同时，联合交管部门开展打击餐厨垃圾非法收运专项整治行动 31 次，共查扣非法餐厨垃圾运输车辆 41 台，缴毁潲水 40 余吨，罚款金额共计 3.7 万余元。

6、源头治超初现成效

组织各相关职能部门统一协作，细化工作方案，以开展法规宣传、源头治理、路面执法和夜间守控为重点，全面落实治超工作各项措施，治超工作初显成效。

截至目前，共深入企业宣传 100 余次，发放宣传资料 1800 余份，在各新闻媒体上关于治超的报道 7 次。集中执法 133 次，共计检测货运车辆 1019 台次，累计查处超限超载车辆 704 台，处罚金额 39.42 万元，卸载货物 1300 余吨。今年 1 至 4 月份全市月排名中，我区治超工作两次排名第一，并先后 4 次获各类新闻媒体正面报道。

（二）存在的问题

1、少数民族人员占道经营取缔难度大。当前，以新疆籍为主的少数民族人员无证设摊现象较为突出。他们对执法队员的教育劝说，置若罔闻，屡教不改。如果对其物品进行暂扣，他们自恃是少数民族，加上性格强悍，往往极力反抗，甚至用刀威胁；如对其进行强行取缔，又涉及语言、民族政策、风俗习惯差异和宗教等因素，难度很大。

2、部门之间难协调。城市管理面广量大、情况复杂，需要各相关部门密切配合，才能形成合力。但现实中各部门常常各自为政，综合管理成效相当低下。如出店经营问题，部分店面根本不具备室内经营条件，而且还出现脏、乱、差，而工商部门、卫生部门却核发了营业执照，经营者往往以此为借口进行经营，

给城市管理带来负面影响。

3、拆违工作存在存量违建处置难、拆违经费不足和拆迁区域抢建行为呈现反复性问题。一是存量违建处置难。因为楼顶漏雨、生活困难、房屋陈旧等原因形成的历史遗留违法建筑，如果强制拆除将会造成社会不稳定因素和侵害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加上拆迁中的对比和即将面临征收的历史违建，存在处置难的问题。二是拆违经费不足。由于劳动力成本提升造成拆违费用增加，特别是住宅小区楼顶和立面吊脚楼，拆除、出渣、恢复、安全保护措施费用很高，拆违经费不足。三是拆迁区域抢建行为呈现反复性。由于利益驱动，拆迁区域违法建设呈现抢建、反复、突击建、点多面广的特点，消耗较多的精力、物力、财力，拆了建，短时间又建成一片的特点。

4、渣土无消纳场地。经过十余年的大拆迁，大开发，大建设，硚口区和邻近的中心城区已无渣土消纳场所。邻近的区仅有少量的地段可填，但也限制其他区的渣土消纳。我区在建的出土工地有 18 个，出土量约 870 万方。现在我区的建渣及渣土正面临无处可倒的境地。

（三）改进措施

1、在预算编制上，应按照“城市综合管理”专项资金的要求严格执行，同时形成备查账簿。

2、随着城市综合管理项目职能扩大及要求的提升，同步提高必要的资金投入、人员配置、办公设施，保障作业人员工作强度与工作质量。

3、定期对单位资料进行整理、集中归档，及时查漏补缺，保证工作资料的规范性及完整性。

4、应健全项目资金管理制度，并尽量具体化、规范化、程序化，以便于遵照执行。

2017 年度道路清洗的专项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硚财（2018）11号文要求，对水车队道路清洗项目进行绩效评价，此次绩效评价坚持执行科学规范原则、公正公开原则和绩效相关原则，收集并熟悉现有的项目文件，查阅了项目预算文件、项目实施过程的财务数据、项目工作总结等资料，现对水车队2017年度道路清洗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分别对该项目的投入、过程、产出、效果进行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硚口区城市综合管理工作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积极开展降低扬尘、提升道路洁净度、减少空气污染、实现居民洁净出行的治理行动，城市环境得到了进一步改善，促进城市综合管理水平更加标准、规范、精细化。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产出目标

（1）、产出数量

完成市城市综合管理各项工作任务，实现区辖“道路更干净、市容更整洁、天更蓝水更清、城市运行更安全”的城市综合管理工作目标。清洗面积3590300平方米，护栏面积102960平方米，隔音墙体、波纹板面积60403元，城市家具清洗率100%。

（2）、质量指标：2017年城市综合管理“路面清洗”单项排名不低于全市7个中心城区中第五；

2、效果目标

巩固和扩大了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水车队主要负责全区道路的清洗压尘及二环、三环、长丰高架的立面清洗、捡拾作业，保证了全区道路的清洗、压尘，有效保证了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情况

(1) 项目基础资料齐备

2017 年度武汉市硚口区道路清洗项目实施主体系区水车队。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20104441361004G；法定代表人：陈守汉；住所：武汉市硚口区额头湾立交桥下；经费来源：财政补助；开办资金：人民币 4 万元；举办单位：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委员会。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区水车队作业车辆共计 99 台，其中：水车 23 台，高压清洗车 23 台；路沿吸扫车 25 台；护栏清洗车 9 台；保洁捡拾车 12 台；喷雾车 1 台；波纹板清洗车 1 台；电瓶水车 2 台；小水清洗车 3 台。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区水车队事业编制人员 22 人（含内退 1 人、退休 7 人）；合同聘用人员 136 人（长期 5 人、临时 131 人）。单位组织结构情况如下：



(2) 项目质量控制采取的措施

为确保全区道路及立面的清洁，同时规范各部门职责，明确项目实施流程，水车队制定了部分管理制度，如《工作责任追究制度》、《水车队安全管理办办法》、《水车队作业考勤方案》、《水车队劳动合同工管理方案》、《水车队干部职工行为规范》等，并根据工作需要制定了队长、业务副队长、安全副队长、安全员、驾

驶员、副手、领油员、车辆维修工、仓库人员、保洁员、门卫岗位职责，较清晰的描述了岗位分工、职责安排和工作要求等，并且基本得到有效执行。

(3) 项目验收情况

水车队负责全区路面及二环三环的清洗压尘及立面清洗，覆盖率 100%。

2、财务管理情况

2017 年，我队道路清洗项目经费拨款 12729404 元，支出 12729404 元，明细如下表所示：

2017 年度道路清洗项目经费收支汇总表

单位：元

	道路清洗 项目总计	道路清洗项目经费支出					
		小 计	工资福利	车辆燃料费	车辆维修费	车辆保险费	其他
合计	12729404		5807097.01	4428132.21	1683879.14	780667.14	29628.5

道路清洗项目主要用于临时工工资、作业车辆油费、维修费、保险费，由于作业路面增加，清洗力度增大，道路清洗项目经费存在一定缺口。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产出目标

(1) 完成情况

区水车队各部门、岗位分工明确，按照已制定的各项清洗作业流程及标准，依据“定人”、“定车”、“定时”、“定标”、“定责”的原则，基本完成道路清洗项目绩效阶段性目标：在 2017 年全市 7 个中心城区城市综合管理“路面清洗”单项排名中排名第五；全区主次干道车行道清洗面积完成 3590300 平方米的绩效目标；全区主次干道隔音墙体、波纹板清洗面积完成 60403 平方米的绩效目标；全区主次干道护栏清洗面积完成 102960 平方米的绩效目标；全区主次干道城市家具清洗率完成 100%的绩效目标。

2、效果目标

完成情况

(1) 经济效益

水车队主要负责全区道路的清洗压尘及二环、三环的立面清洗、捡拾工作，整个流程中无直接经济效益的产出。

(2) 社会效益

全区道路的清洗、压尘，确保了硚口区人民能够生活在一个干净整洁的环境中，有效保证了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良好生态环境是最公平的公共产品，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水车队安排困难人员就业2人，缓解就业压力，保证社会稳定起到积极的作用。

(3) 生态效益

水车队对全区道路进行清洗及压尘，降低PM2.5，使人们的生活环境更加舒适，空气更加清新，我队设施较为洁净，设施功能完好、无破损故障、不影响正常作业。每天白班及夜班洒水工作安排有序，有效保护了硚口区的生态环境，做到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车队的工作，净化了空气，美化了环境，减少了污染，提高了车载效率，减轻了工人劳动强度，营造了干净、整洁、靓丽、和谐的市容环境。同时处理好经济发展同生态环境保护的关系，树立保护生态环境就是保护生产力、改善生态环境就是发展生产力的理念，自觉地推动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展。

三、自评结论

2017年道路清洗项目产出及效果良好，基本完成绩效阶段性目标，为全区城市综合管理工作绩效总目标做出了较大贡献。而在项目资金管理、过程管理方面还存在一定的不足。

1、项目规划方面：在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委员会设定的绩效总目标下，

区水车队 2017 年设有明确、合理的年度工作计划以及细化、清晰、可衡量、可考核的绩效具体目标。

2、人员建设方面：按照《武汉市环境卫生作业规范（试行版）》“五工二休”相关规定，定员人数按 1.4 比例配备，区水车队作业车辆 99 台，应配备驾驶员 120 人，实际配备驾驶员 105 人，人数较为紧张。现有人员设置合理，岗位及权责分配清晰，基本满足工作需要。

3、设施建设

区水车队办公场所坐落于武汉市硚口区舵落口立交桥下，除停车场不足以满足所有作业车辆需求外，其他办公设施基本满足工作需要。

4、财务管理

2016 年道路清洗项目计划资金 12729404 元，项目经费实际拨付 12729404 元，资金到位率 100%。区水车队实行报账制度，财务由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委员会进行管理，财务管理制度基本健全，资金使用合规。项目财务监控重点执行事前、事中监控，事后监控主要依据上级部门相关检查及年度财务报表审计，相对薄弱。区水车队未制定专门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道路清洗项目未单独核算，项目实际支出相对于预算资金而言存在较大缺口。

综合评分结果

评价指标	权重	评级分值	本项目得分	绩效评价
项目投入	16%	17	15.7	合理可行
项目过程	24%	25	22.1	管理良好
项目产出	30%	31	31	产出良好
项目效果	30%	27	24.3	效果良好
综合绩效	100%	100	93.1	评价结果级别为 "好"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2017 年区水车队通过对经验的总结，制订了更为细化的作业流程规范；新

增了清洗设备， 提高机械化作业能力； 对一线员工进行了专业技能培训， 提高整体作业能力。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1、作业人员技能培训

为提高水车队作业人员对车辆的熟练运用、车辆故障的判断及处理， 保证车队业务能力质量， 区水车队在 2017 年先后两次邀请中联重科售后服务站技术人员刘坚老师进行实地实车讲解、培训、答疑。

2、总结作业经验、优化作业时间

区水车队通过对以往作业经验的交流、总结， 进一步细化了作业流程及标准，并对夜间作业时间进行了相应优化， 保障作业人员工作强度的同时保证作业质量。

(二) 存在的问题

1、停车场不足以满足现有作业车辆的使用。

2、一线作业驾驶员人数较为紧张， 单位无法实行 “五工二休” 相关制度。

3、缺少资料集中管理相关制度：水车队工作资料由各负责人分散保管， 未定期整理、集中归档， 影响资料的规范性、完整性。例如： 水车队未对投诉、内部检查形成备查记录。

(三) 改进措施

1、对道路清洗项目进行独立核算， 或形成备查账簿。

2、随着道路清洗项目范围及要求的扩大， 同步提高必要的资金投入、人员配置、办公设施， 保障作业人员工作强度与工作质量。

3、定期对单位资料进行整理、集中归档， 及时查漏补缺， 保证工作资料的规范性及完整性。

4、清洗用水优先采用再生水， 作业设备优先采用节水环保类型。

2017年硚口区“公厕管理”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武汉市硚口区财政局《2018 年硚口区预算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硚财〔2018〕11 号）要求，本次绩效评价工作采用科学规范、公正公开、绩效相关、简便有效的原则，针对“公厕管理”工作内容的特点，采取指标评分量化的方法，对“公厕管理”绩效进行综合评分。通过询问、听取情况介绍、查阅及核对相关资料等方式，全面了解“公厕管理”运作及管理情况，组织实施了绩效评价工作。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内容

硚口区 2017 年年初共有公厕 132 座，年中接管公厕 8 座，拆除公厕 1 座，截止 2017 年 12 月底实有公厕 139 座。我站主要负责全区公厕的清扫保洁及管理、维修维护任务。2017 年公厕管理专项资金 11606461 元主要用于聘用人员的工资福利、加班费、公厕水电费、公厕维修维护费、保洁工具及公厕消毒药水、生产车辆费用等。

2、完成概况

我站管辖的公厕干净整洁，接受市城管委的检查考核，目标任务全面完成。全年公厕运行情况良好、卫生整洁达到预期目标，为居民群众创造了优美的如厕环境，为城市的和谐发展提供了保障，得到了群众和社会的肯定。

（二）项目绩效目标

1、产出目标

产出数量：

- (1) 我区共有土建公厕、一体化公厕 139 座，公厕管理全覆盖，无遗漏。
- (2) 全年维修、更换公厕导示牌 124 块，厕内提示牌、编号牌等 1332 块。
- (3) 定期依次对 139 座公厕化粪池进行清掏，防止污水漫溢。
- (4) 公厕提档升级，完善配套设施，星级公厕现有 13 座。

质量指标：

- (1) 公厕日常水电维修及时率 100%。
- (2) 公厕基建维修率 100%。

(3) 公厕管理年度考核成绩全市排名居前列。

2、效果目标:

(1)社会效益

全区公厕指示标识清晰， 厕内卫生干净整洁， 管理服务水平提高， 为群众提供了良好的如厕环境， 服务满意率达 100%。

(3)生态效益

每座公厕内有专人负责清扫保洁， 能够做到厕内无杂物、无积尘、无乱堆乱放； 定期消毒并投入鼠药， 控制蚊蝇鼠数量， 杜绝二次污染。设施功能完好、出现故障及时维修， 保证了公厕的正常运行。粪便垃圾的及时清运， 有效保护了硚口区的生态环境。

(4)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厕设施更加人性化， 二类公厕逐步提档升级为星级公厕， 增加了儿童马桶、小便器、护理台等便民设施。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情况

厕管站现有聘用人员 161 人， 无固定期限合同工 6 人， 长期合同制职工及劳务用工 155 人。全站分 3 个班组： 厕管班、基建维修班和清掏班， 各班组责任分工明确。公厕分 7 片进行管理， 每片设一个片长， 形成了站领导、副站长、片长三级考核模式， 奖优罚劣， 共同确保全区公厕的正常高效运行。除劳务用工外，聘用人员皆符合国家用工制度， 签订了劳动合同并办理了相关保险。生产车辆都购买了相关的车辆保险。粪便清运车辆严格检查箱体的密封性， 力保运输途中少滴漏、无滴漏， 避免二次污染。

2、财务管理情况

2017 年， 部门预算公厕管理项目经费 11587461 元， 当年实际资金到位 11587461 元， 区拨付防控经费 19000 元。总支出 11606461 元。明细如下表所示：

2017年度公厕管理项目经费支出汇总表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公厕管理支出明细	备注
劳务费	8929304.28	含聘用人员工资、保险、加班费等
生产用水	1511237.99	公厕用水
生产用电	87608.77	公厕用电
印刷费	14840	用于制作公厕指示牌、编号牌，温馨提示牌、宣传标语等
维修费	537037.17	购买公厕日常维修材料及小型维修费用
专用材料	162647.36	购置保洁工具及厕内消毒清洗用品
劳保用品	16930.64	公厕保洁人员冬、夏季
生产车辆费用	285394.18	用于12台生产车辆的维修、保险
其他	61460.61	其他
合计	11606461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产出目标

完成情况:

- (1) 我站对全区 139 座公厕实行全覆盖管理，公厕检查人员分三级进行考核检查。公厕卫生情况有了明显改善，厕内干净无异味。
- (2) 公厕导示牌、指示牌等的及时维修和更新，方便了居民群众。
- (3) 对化粪池的及时清掏疏通，保证了管网的畅通，未出现污水漫溢现象。未对居民群众造成生活影响。
- (4) 积极对二类公厕进行改造维修，提档升级，星级公厕数量逐步提高，为居民群众创造了良好的如厕环境。

2、效果目标

完成情况

(1) 区公厕卫生的干净整洁，为居民群众营造了舒心、整洁、便民的如厕环境。群众满意率达 98%。

(2) 公厕内都安装有灭蚊灯，保洁人员定期对化粪池及厕位进行消毒，并在公厕周边投放鼠药，控制蚊蝇鼠数量，粪便垃圾的及时清运，有效保护了硚口区的生态环境。

(3) 硚口区公厕在 2017 年三季度检查考评中取得全市第三名。

三、自评结论

(一) 自评结论

1、绩效评价总分值 100 分，根据综合评分结果，评价计分 90 分-100 分（含 90 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优，80-90 分（含 80 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良，60-80 分（含 60 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中，60 分以下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差。

2、综合评分结果

评价指标	评级分值	本项目得分	绩效评价
项目投入	20	20	合理可行
项目过程	20	20	管理较好
项目产出	30	28.5	产出良好
项目效果	30	28	效果优秀
综合绩效	100	96.5	评价结果级别为 "优"

2017 年厕管站能够落实公厕日常管理机制，公厕保洁、消毒、维修及时，确保了厕内干净，无异味，厕内和周边环境整洁。环卫作业车辆车体整洁干净，维护了车身形象。全站干部职工以巩固创文、创卫战果为抓手，圆满完成了工作任务，基本落实年度绩效目标，社会效益显著，服务对象总体满意。

公厕管理项目总体目标符合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硚口区 2017 年城市综合管理工作要求，年度工作目标与工作任务相关性高。岗位设置权责清晰、设施齐全，基本满足工作需要。资金落实到位，收支持平。项目管理规范，项目计划执行情况良好。项目实施后，提高了公厕管理水平，改善了如厕环境，提升了公厕的窗口形象，持续巩固和扩大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切实做好了有

关硚口区的城市管理工作，贯彻了硚口区基本工作方针。

（二）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1、主要经验及做法

市、区城管委和厕管站高度重视“公厕管理”工作，我站按照承担的职责，认真负责的完成公厕保洁、管理、维修维护及清掏清运等具体任务。通过全站领导和职工的一致努力，硚口区公厕在 2017 年三季度检查考评中获得全市第三名的好成绩，在提高公厕管理水平和改善居民如厕环境卫生，打造公厕城市形象中发挥了重要作用，为持续巩固和扩大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提供保障，为建设现代商贸强区、美丽生态硚口提供了强有力地支撑。

（1）区城管委高度重视“公厕管理”工作，为实现“公厕管理”绩效目标，将其纳入专项资金预算体系，为公厕管理工作的顺利运行提供了稳定的资金支持。同时，我站制定《公厕管理考核方案》，明确绩效工作重点及检查考核办法，分解工作任务、规范作业内容及方式。重重考核，奖优罚劣，提升公厕管理水平。将责任落实到人，不断健全机制，实行长效管理，形成自上而下的管理机制。保障了“公厕管理”日常工作的正常有序运行。

（2）资金管理有效，财务监管严格。我站执行报账制，账务处理及资金拨付都由城管委负责，并按城管委要求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每月的人员经费及车辆运行费用都由城管所列明详细清单，附相应票据，经站领导、委分管领导及人保科领导签字，再经财务主管审核方可拨付资金，如遇人员变动还应执行相应程序。层层把关，逐级审核，保证资金用途规范，使用合规。

（3）管理制度健全，组织协调有效。我站不仅严格落实城管委相应要求，还制定了从上到下的岗位责任制、公厕作业考核细则、职工绩效考核奖惩办法、车辆检查维修保养制度等，并对日常巡查及车辆油耗及使用情况作了相应记录，做到了职责清晰，奖罚有度、规范作业、责任落实、记录全面，具有较强的指导性和可操作性。

（4）日常工作组织有序，监管有效。站公厕检查考核人员分上下两片每天对全区公厕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通知相关人员进行解决，完善动态管理，实现了整个公厕管理的实时检查、实时通报及实时整改，体现日常运行的规范性，也体现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的客观性，更是绩效管理形式的一种创新，确保“公

厕管理”每一项任务保质保量完成，每一个环节按时按质运行。

2、存在的问题

(1)、区城管委未按“公厕管理”专项资金的口径编列明细支出预算，不便于专项资金的管理、检查及考核。

(2)、绩效目标的设置未能和日常工作考核建立起紧密的联系，日常工作管理及第三方检查机构的评价考核都不能提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的数据。

3、改进措施

(1)、应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预算管理，利用预算对单位财务及非财务资源进行分配、考核、控制，以便有效地组织和协调单位的运营活动，保证财政资金的使用效果，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2) 争取市城管委资金倾斜，在项目管理过程中，建议更完善管理体系，细化相关条款，提高制度的适宜性和可操作性。

2017年环境生态补偿专项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硚财【2018】11号文件要求，我委对生态环境补偿费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在绩效评价过程中，坚持执行科学规范原则、公正公开原则和绩效相关原则，收集并熟悉现有的项目文件，查阅了项目预算文件、项目实施过程的财务数据、项目工作总结等资料，设计了系列关键评价问题，并针对关键评价问题及评价指标，编制绩效评价框架，分解评价任务。分别对该项目的投入、过程、产出、效果进行了评价，采用打分法评定等级。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根据武政办〔2015〕4号文要求，为保障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与运行，提升生活垃圾处理能力，促进我市生态环境建设本市范围内，生活垃圾遵循“谁产谁付费”的总体要求，按照“按量计价，市区共担”的原则，建立生活垃圾处置市区共担机制；按照“谁排放谁补偿，谁接纳谁受偿”的原则，建立生活垃圾

处置长效生态补偿机制。将环境生态补偿费纳入“城市综合管理”，2017年，市城管委单项考核，为了落实市人民政府文件的相关要求，区财政局加大了经费投入，确保了此项工作的圆满完成。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产出目标

（1）产出数量

按垃圾处置量 50 元/吨计费。

（2）产出质量

2017 年城市综合管理工作年度考评不低于 1 分。

2.效果目标

（1）社会效益

资源是否有效有偿使用，环境生态补偿是保护环境的重要手段。

（2）环境效益

减少污染，提高垃圾处置率。

（3）可持续性影响

技术改进，提高垃圾清运率。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情况

此项工作由城管委垃圾中转站负责，安排专人与市城管委对接，按季与市城管委专班人员核对垃圾处置费，确认无误后，得到市城管委认可，才支付费用。

2.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1480 万元，实际资金到位 1480 万元。支付手续完备。此项目实际支出 15168985.50 元，超支 368985.50 元，在机关追加的环境生态补偿中列支。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产出目标

①按武政办〔2015〕144 号文规定，环境生态补偿费按 50 元/吨计费，由于此项工作是从 2016 年 4 月 1 日开始启动的，2017 年的经费中实际支付的环境补

偿费是从 2016 年 4 月 1 日开始计算。2016 年 4 月-2017 年 3 月 30 日，我区共处置垃圾 303379.71 吨。

⑤产出质量完成目标任务，采取生活垃圾处置市区共担机制，2017 年城市管理综合考评为 1 分。

2.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资源是否有偿使用，是保护生态环境的重要手段，垃圾填埋场周边居民较满意。

环境效益

减少污染，提高垃圾清运率，减少垃圾积压，使环境质量明显改善。

三、自评结论

(一) 自评结论

1、综合评分结果

评价指标	权重(%)	评级分值	本项目得分	绩效评价
项目投入	16	16	16	合理可行
项目过程	24	24	23	管理一般
项目产出	30	30	30	产出良好
项目效果	30	30	26.50	效果良好
综合绩效	100	100	95.50	评价结果级别为“优”

2、综合评价结论

2017 年生态环境补偿项目产出及效果非常好，完成绩效阶段性目标，为全区城市综合管理工作绩效总目标做出了较大贡献。而在项目资金管理、过程管理方面还存在一定的不足。

(二) 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主要经验及做法

1.领导重视，为实现环境生态补偿的绩效目标，将其纳入专项资金预算体系，为环境生态补偿工作的顺利运行提供了稳定的资金支持。

2.组织协调有效，有专人及时与市城管委沟通协调，保证了垃圾处置数据的准确性，资料台账齐全。

存在的问题

未制定专门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项目未独立核算。

(三) 建议

单位应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预算管理，利用预算对单位各种财务及非财务资源进行分配、考核、控制，以便有效地组织和协调单位的运营活动，保证财政资金的使用效果，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2017年垃圾中转站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项目内容：完成市城市综合管理各项工作任务，实现区辖“道路更干净、市容更整洁、天更蓝水更清、城市运行更安全”的城市综合管理工作目标。

完成概况：中转站日垃圾清运量 856.84 吨（除水份）；垃圾清运率 100%。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 产出目标

(1) 产出数量：全年垃圾运输量

2017年生活垃圾处置报表

月份	陈家冲填埋场		华新预处理厂		汉口北焚烧厂		锅顶山焚烧厂		新沟焚烧厂		总计	
	车次	净重(吨)	车次	净重(吨)	车次	净重(吨)	车次	净重(吨)	车次	净重(吨)	车次	净重(吨)
1月	900	10286.92	0	0	497	6360.18	116	1415.14	570	6565.70	2083	24627.94
2月	584	6740.2	37	418.82	653	8375.02	37	441.22	410	4556.3	1721	20531.56
3月	969	11389.24	0	0	12	147.78	184	2122.98	1162	14008.84	2327	27668.84

4月	705	8659.46	0	0	123	1650.42	174	2139	996	12291.74	1998	24740.62
5月	1429	15913.86	0	0	349	4677.42	38	475.36	616	7560.38	2432	28627.02
6月	805	9866.46	0	0	453	6170.64	51	626.56	792	9790.1	2101	26453.76
7月	1048	12742.28	0	0	675	8704.34	0	0	668	8231.34	2391	29677.96
8月	1113	13431.02	0	0	500	6874.1	0	0	532	6607.52	2145	26912.64
9月	895	10439.46	0	0	742	9867.84	0	0	514	6394.34	2151	26701.64
10月	914	10453.68	74	832.26	638	7866.54	0	0	583	7287.46	2209	26439.94
11月	1044	11633.6	0	0	539	6709.66	0	0	556	6673.26	2139	25016.52
12月	1231	13855.94	0	0	855	10741.76	0	0	71	752.26	2157	25349.96
合计:											25854	312748.40

(2) 质量指标

2017 年区中转站生活垃圾日清运率达到 100%，确保了全区生活垃圾日产日清，中转站清运范围覆盖宗关街、韩家墩街、长丰街、古田街、易家街、汉水桥街、荣华街、宝丰街、汉中街、六角街、汉正街 11 家环境卫生管理所、4 家城市管理所，清运覆盖率 100%。由于运输车辆老化，车辆箱体腐蚀严重，运输途中，货箱箱体污水滴漏偶有发生。

2、效果目标

(1) 经济效益

中转站主要负责压缩运输全硚口区生活垃圾，在运送到焚烧厂、填埋场之后完毕，整个流程中无直接经济效益的产出。

(2) 社会效益

全区生活垃圾的及时转运，确保了硚口区人民能够生活在一个干净整洁的环境中，有效保证了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良好生态环境是最公平的公共

产品，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中转站安排困难人员就业 12 人，缓解就业压力，保证社会稳定起到积极的作用。

(3) 生态效益

中转站垃圾随到随转，站内外有专人负责清扫保洁，能够做到站内无杂物、无积尘、无乱堆乱放；定期消毒控制蚊蝇鼠数量，杜绝了二次污染；站内设施较为洁净，设施功能完好、无破损故障、不影响正常作业。生活垃圾的及时转运，有效保护了硚口区的生态环境，做到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中转站的推广和运用，既美化了环境，又杜绝了二次污染，减少了蚊蝇的滋生，提高了车载效率，减轻了工人劳动强度，营造了干净、整洁、靓丽、和谐的市容环境。同时处理好经济发展同生态环境保护的关系，树立保护生态环境就是保护生产力、改善生态环境就是发展生产力的理念，自觉地推动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展。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 项目管理情况

1 业务管理情况

(1) 项目基础资料是否齐备

中转站现有工作人员 131 人，其中：事业编制人员 6 人，无固定期限合同工 13 人，长期合同制职工及劳务用工 112 人。全站分 8 个班组：韩家墩街转运台、长丰转运台、清运一班、清运二班、清运三班、勾臂车清运班、后勤保障组、车辆维修班，共同确保全区生活垃圾压缩清运工作的正常高效运行。

全站工作人员除劳务用工外，皆符合国家用工制度，签订有劳动合同并办理了相关保险，享受国家规定的节假日；站内工作车辆及生产车辆（严重老化停用）都购买了相关的车辆保险并有修理工负责检查、修理（大修理需送修理厂除外），并对车辆箱体的密封性做检测，力保垃圾运输途中少滴漏、无滴漏、避免二次污

染；转运台每日清扫，以保证转运台的清洁卫生，定期除虫灭蝇灭鼠，并做好工作记录；全区生活垃圾的转运工作由专人跟进市局垃圾运输调控网络，使硚口区生活垃圾能够及时、高效的运输出去。

（2）项目质量控制采取的措施

为确保全区生活垃圾的日产日清，同时规范各部门职责，明确项目实施流程，中转站制定了部分管理制度，如《安全生产及管理制度》、《中转站现场操作管理规定》、《长期合同制职工考核管理办法》、《日常卫生消毒制度》等，并根据工作需要制定了站长、业务副站长、安全副站长、安全员、调度员、电控房人员、装载机械操作工、驾驶员、车辆维修工、洗车工、仓库人员、保洁员、门卫岗位职责，较清晰的描述了岗位分工、职责安排和工作要求等，并且基本得到有效执行。

（3）项目验收情况

区中转站清运范围覆盖宗关街、韩家墩街、长丰街、古田街、易家街、汉水桥街、荣华街、宝丰街、汉中街、六角街、汉正街 11 家环境卫生管理所、4 家城市管理所，清运覆盖率 100%。

2017 年区中转站生活垃圾日清运率达到 100%，确保了全区生活垃圾日产日清。

2、财务管理情况

2017 年财政预算 1694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694 万元。全年支出明细见下表：

支出分类	支出明细		金额	说明
人员支出	无固定期限合同工	工资	1,115,101.75	
		五险一金	399,551.47	
	合同工	工资	4,697,385.33	
		五险	1,223,053.52	
资产类支出	固定资产	空调	7,000.00	
费用类支出	停保场及转运台	租金	508,512.70	长丰及古田一路停保场

		维修费	30,806.88	古田四路及长丰转运台
		转运台维护费	180,000.00	中转站垃圾压缩设备
		水费	7,197.54	
		电费	165,613.94	
车辆		保险	560,332.14	
		燃油	4,502,300.00	
		维修	2,796,488.31	
		GPS	14,520.00	车辆行驶速度监控
	食堂费用		44,627.72	
	高速通行费		6,335.00	三环线汉十段维修
	劳保用品		36,830.70	工人劳动保护用品
	劳务费		640,708.00	建筑垃圾及树枝杂物清运
	其他		6,782.00	车辆上牌、灭火器灌粉等
	合计		16,943,147.00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产出目标

(1) 完成情况

全区垃圾日产日清， 全区全年产出生活垃圾 31.27 万吨， 全部运送到市城管制定的各垃圾处理厂。

2、效果目标

(1) 完成情况

2017 年与中转站对接的 11 家环境卫生管理所、 4 家城市管理所无积压， 中转站站内无堆积； 2017 年全市大城管评比中， 硚口区荣获第三名。

三、自我结论

(一) 自评结论

2017 年中转站能够落实垃圾转运站日常管理机制，勤冲洗、勤消毒，做到工完场净，无异味，站内和周边环境整洁。各类环卫作业车辆做到车体整洁干净，减少跑冒漏滴现象，以扩大创建文明城市战果为抓手，带领全站干部、职工圆满完成了全区生活垃圾的中转任务，基本落实年度绩效目标，社会效益显著，服务对象总体满意。

垃圾中转站运行经费项目总体目标符合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硚口区 2017 年城市综合管理工作要求，年度工作目标与工作任务相关性高。岗位设置权责清晰、设施齐全，基本满足工作需要。资金落实到位，收支持平。

中转站在业务管理制度设置方面比较健全，基本得到有效执行。财务管理实行报账制，财务监控程序在整体上基本合理。

中转站 2017 年每日转运生活垃圾约 856.84 吨（除水分），2017 年全年共转运生活垃圾 31.27 万吨（除水分），确保全区生活垃圾日产日清，无积压。中转站的运行，消除了露天垃圾池和当街转运，提升了城市垃圾处置、处理能力，为实现区辖“道路更干净、市容更整洁、天更蓝水更清、城市运行更安全”的城市综合管理工作目标贡献了一己之力。

中转站对 41 台大型垃圾运输车辆加装 GPS 定位系统。每天安排专人对车辆运行情况进行监督，在监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纠正。通过科学手段的管理，极大地提高了驾驶人员的责任心和安全意识，促进了驾驶员的队伍建设。全站共有 43 台大型生活垃圾压缩运输车辆及 8 台特重作业车辆，每天工作在生产第一线，日转运生活垃圾约 69 趟，全年未发生较大交通违章事故及生产安全责任事故。

（二）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

项目预算未细化，单位仅对项目总额进行年度预算，未与项目具体内容相匹配，无法与实际项目支出进行对应。档案管理工作不完善，未设档案室，无专职档案管理人员，未及时对绩效评价项目资料进行整理、分类及归档。制度不健全、日常运营的监管还有待进一步完善。本站未制定与项目资金使用相关的文件制度，未针对支出类型对应细化相关规定，未记载清运情况检查情况。

本站将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预算管理，利用预算对单位各种财务及非财务资源进行分配、考核、控制，以便有效地组织和协调单位的运营活动，保证财政资金的使用效果，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时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等法律、法规，完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财务核算方法，加强对原始凭证的审核和监督，完善支付制度，对记载不明确、不完整及不规范的原始凭证予以退回；对不真实、不合法的凭证不予受理。保证原始凭证的合理、规范、完整性。本站将完善绩效评价资料的管理，对收集的各种内部信息和外部信息进行合理筛选、核对、整合，提高信息的有用性，为该项目的后期运行提供借鉴。

（三）建议：

- 1、对中转站各预算项目进行独立核算，以便形成年度项目对比。
- 2、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及周边拆迁户及新购房户的增加，同步提高必要的资金投入、人员配置、办公设施，保障作业人员工作强度与工作质量。
- 3、定期对单位资料进行整理、集中归档，及时查漏补缺，保证工作资料的规范性及完整性。
- 4、生活垃圾压缩装运过程中污水做进一步处理，清洗清扫优先采用节水环保类型。

2017 年餐厨处置经费专项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硚财【2018】11号文件要求，我委对餐厨处置经费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在绩效评价过程中，坚持执行科学规范原则、公正公开原则和绩效相关原则，收集并熟悉现有的项目文件，查阅了项目预算文件、项目实施过程的财务数据、项目工作总结等资料，设计了系列关键评价问题，并针对关键评价问题及评价指标，编制绩效评价框架，分解评价任务。分别对该项目的投入、过程、产出、效果进行了评价，采用打分法评定等级。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武汉市作为国家首批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试点城市之一，各项工作正有序推进。2017年市城管委把餐厨废弃物收运纳入大城管考核，为了完成任务，区财政局投入专项经费，区城管委也组成了专班，基本完成了此项工作的完成。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产出目标

（3）产出数量

辖区内机关事业单位食堂和80平方米餐饮门点合同签订率达90%以上，日收运餐厨垃圾65吨。

（4）产出质量

2017年城市综合管理工作“餐厨废弃物收运”单项考评排名不低于第五。

2.效果目标

（1）社会效益

减少地沟油、有效控制食品安全，减少泔水猪。

（2）环境效益

餐厨垃圾收运，减少餐厨垃圾倾倒，与生活垃圾分离，减少污染，减少环境治理成本，提高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情况

餐厨垃圾收运管理工作有专班，有专人，有专门办公室，8吨-10吨的餐厨垃圾收运车62辆。制度健全，市里定期对餐厨收运进行考核，餐厨垃圾收运资料收集齐全，收运量不断增加，辖区内合同签订率也在不断提升，管理专班对餐厨垃圾收运运输、容器、收运垃圾质量、作业操作等都有严格要求和考核，2017年城市综合管理餐厨废弃物收运工作单项考评全市第五名，完成了目标任务。

2.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支出预算安排442万元，实际资金到位442万元。主要用于餐厨收运工作，餐厨收运工作委托第三方进行收运，采购手续规范。但用于垃圾中转站工作，

在此项目经费中列支了少量的临时工工资福利费用和生产车费用。财务管理制度基本健全，资金使用基本合理，未设立专门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餐厨垃圾收运项目未单独核算，垃圾中转站使用此项目未办理项目调整的相关手续。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 产出目标

餐厨垃圾计划日清运量 65 吨，实际日垃圾清运 50 吨/天，完成目标任务 77%，由于此项工作在启动中，还在宣传阶段，有些商家不理解，还有待进一步宣传。合同签订率 90%，计划 760 家，已签订 680 家，完成目标任务 90%，产出良好。

2017 年城市综合管理工作“餐厨垃圾收运”单项考评，硚口区在全市七个中心城区中排名第五名，完成目标任务。

2.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减少地沟油、有效控制食品安全，人民满意度增加。

环境效益：减少污染，减少环境治理成本，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提高。

三、自评结论

（一）自评结论

评价指标	权重(%)	评级分值	本项目得分	绩效评价
项目投入	16	16	15.50	合理可行
项目过程	24	24	19	管理一般
项目产出	30	30	25.80	产出良好
项目效果	30	30	28	效果良好
综合绩效	100	100	88.30	评价结果级别为“良”

1、综合评分结果

3、综合评价结论

2017 年餐厨垃圾项目产出及效果良好，基本完成绩效阶段性目标，为全区城市综合管理工作绩效总目标做出了较大贡献。而在项目资金管理、过程管理方面还存在一定的不足。

（二）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1.主要经验及做法

区城管委高度重视“餐厨垃圾处置”工作，为实现“餐厨垃圾处置”绩效目标，将其纳入专项资金预算体系，为餐厨垃圾处置工作的顺利运行提供了稳定的资金支持。项目实施单位管理制度健全，组织协调有效。做到了职责清晰、规范作业、责任落实、记录全面，具有较强的指导性和可操作性。

日常工作组织有序，监管有效，市城管委每月对餐厨垃圾工作进行了考核，发现问题以图片为载体，落实到责任个人，完善动态管理，实现了整个餐厨处置过程的实时检查，实时通报及实时整改，体现一线工作单位日常运行的规范性，也体现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的客观性，更是绩效管理形式的一种创新，确保“餐厨垃圾处置”每一项任务保质保量完成，每一个环节按时按质运行。

2.存在的问题

- (1) 存在未独立核算，资金收支主要靠财务人员。
- (2) 财务控制方面存在薄弱环节，存在挤占经费资金的现象。

(三) 建议

1、单位应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预算管理，利用预算对单位各种财务及非财务资源进行分配、考核、控制，以便有效地组织和协调单位的运营活动，保证财政资金的使用效果，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2、单位应按支出的实际用途严格区分项目经费及非项目经费，树立专款专用的意识，杜绝发生挤占专项资金的现象。

3.加大宣传力度，让人们感受到餐厨收运工作的重要性。

2017年硚口区“城市基础设施”专项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武汉市硚口区财政局《2018 年硚口区预算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硚财〔2018〕11 号）要求，本次绩效评价工作采用科学规范、公正公开、绩效相关、简便有效的原则，针对“城市基础设施”工作内容的特点，采取指标评分量化的方法，对“城市基础设施”绩效进行综合评分。通过询问、听取情况介绍、查阅及核对相关资料等方式，全面了解“城市基础设施”运作及管理情况，组织实施

了绩效评价工作。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内容

硚口区城市综合管理工作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城市环境进一步改善，城市综合管理水平更加标准、规范、精细。为了完成城市综合管理各项工作任务，硚口区财政局加大经费投入，2017年城市基础设施专项资金14711730元主要用于园博车辆第二期购车款、环卫车辆更新、环卫设备购置、路名牌的维护、亮化设备的维护，和区政府确定的其他基础设施建设。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完成市城市综合管理各项工作任务，实现区辖“道路更干净、市容更整洁、天更蓝水更清、城市运行更安全”的城市综合管理工作目标。

2、项目绩效阶段性目标：2017年城市基础设施项目灯光设施设备完好率95%，环卫作业保障能力提升90%，标志清晰率100%。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

城市基础设施项目主要由区城管委建设科、道路科，环卫科、亮化科配置专门人员组织、管理、监管，对项目的实施有具体管理措施及方案。项目按要求进行公开招投标，并向区财政局报网上采购计划，经审批后做采购系统支付。项目实施过程中各分项任务落实到人，责任到人。

2、财务管理情况

2017年，部门预算安排城市基础设施项目经费14711730元，当年，实际资金到位14711730元，支出14549724.61元，余162005.39元资金财政收回，因亮化设备维修有市局拨入专款，所以17年未在城市基础设施项目使用。明细如下表所示：

2017 年度城市基础设施项目经费收支汇总表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城市基础设施项目拨款	城市基础设施项目支出
园博车辆二期款	5000000	5000000
环卫服更新	200000	199952
环卫车辆更新	550000	
环卫设备购置	2191000	2723703.61
路名牌设置维护	95130	50469
亮化设施维护	100000	
餐厨配比资金	6575600	6575600
合计	14711730	14549724.61

(二) 项目实施情况

1、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区城管委使用城市基础设施项目付园博车辆第二期购车款 500 万元，其中：路面养护车 6 台，17 吨清洗车 6 台；20 吨洒水车 5 台，3 吨洒水车 6 台，3 吨压缩车 3 台，8 吨清扫车 8 台，8 吨压缩车 1 台；环卫服更新 2000 套，共计 150000 元，橡胶雨鞋 892 双，共计 49952 元；餐厨废弃物收运设备（第三批）配套资金 6575600 元；环卫车辆购置 2659703.61 元，其中 16 吨压缩式垃圾车 4 台，小型自卸式垃圾车 1 台，3 吨压缩式垃圾车 1 台，勾臂式垃圾箱 1 个；环卫设备购置 64000 元；路名牌维护 928 块，共计 50469 元。2、城市基础配套车辆更新使环卫作业保障能力提升 90%，路名牌维护、维修灯光设备完好率达 95%，环卫服的更新，增强了环卫安全作业，标志清晰率达 100%。基本完成目标。

三、自评结论

(一) 绩效评价目的

全面了解城市基础设施项目经费的使用情况、运行情况以及取得的综合绩效，以便总结项目实施经验，发现项目管理存在的问题，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完善项目和资金管理办法，指导预算编制和申报绩效目标、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供决策参考和依据，以保证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

效性。

(二) 确定指标标准值

1、指标标准值是绩效评价指标的尺度，既要反映同类项目的先进水平，又要符合项目实际绩效水平。具体采用计划标准、历史标准、经验标准等确定此次绩效评价指标标准值。

2、绩效评价总分值 100 分，根据综合评分结果，评价计分 90 分-100 分（含 90 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优，80-90 分（含 80 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良，60-80 分（含 60 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中，60 分以下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差。

(三) 评价结论

1、综合评分结果

评价指标	评级分值	本项目得分	绩效评价
项目投入	25	22	合理可行
项目过程	25	22	管理较好
项目产出	25	20	产出良好
项目效果	25	25	效果优秀
综合绩效	100	89	评价结果级别为“良”

详情请见附表《2017 年度硚口“城市基础设施”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表》

2、综合评价结论

2017 年城市基础设施项目产出及效果良好，基本完成绩效阶段性目标，为全区城市综合管理工作绩效总目标做出了较大贡献。而在项目资金管理、过程管理方面还存在一定的不足。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2017 年城市基础设施项目从立项到执行结束均依法依规，监管到位，各项目资金接报及时，绩效完成情况较好，

1、权责分工明确

建立领导成员的岗位责任制，坚持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的原则，

班子成员分管不同部门，做到分工明确，职责明确，提高工作成效，增强集体战斗力。

2、加强质控管理

(1) 对项目工程实施公开招投标管理，施工过程中严控操作，确保施工质量。

(2) 对外购进设备严格质量控制，及时网上申报采购计划。

(二) 存在的问题

1、由于项目总额年度预算细分使用范围，部分项目与市局拨款重复，至使该部分项目未使用。

2、城市基础设施项目未独立核算。城管委账套同时核算其他项目，账面无法对该项目进行明确的区分。资金收支主要依据财务人员进行划分。

(三) 建议

1、应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预算管理，利用预算对单位财务及非财务资源进行分配、考核、控制，以便有效地组织和协调单位的运营活动，保证财政资金的使用效果，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2、争取市城管委资金倾斜，在项目管理过程中，建议更完善管理体系，细化相关条款，提高制度的适宜性和可操作性。